

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15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一致推举，会议由朱承军董事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朱承军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同意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：

同意朱承军、刘姿、李秀峰、赵增海、杜至刚共 5 人担任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，朱承军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；同意赵雪媛、张坤杰、胡裔光共 3 人担任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，赵雪媛董事担任主任委员；同意杜至刚、关献忠、胡裔光共 3 人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，杜至刚董事担任主任委员；同意胡裔光、张坤杰、赵雪媛共 3 人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胡裔光董事担任主任委员。

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刘姿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本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杨庆华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，聘任吕鹏远先生、吕东先生、王忠亮先生、张立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杨丽迎女士

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总法律顾问（首席合规官）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 年 1 月 15 日